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6年7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本次会议于2016年7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由董事长何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投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同意公司使用12,073.85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西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投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募投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授权总经理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8,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每次购买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授权时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定期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可滚动使用。并同意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保荐机构西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

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183号）核准，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472.00 万股，并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注册资本由 4,416 万元增加至 5,888 万元，总股本由 4,416 万股增加至 5,888 万股。根据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对《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将该章程作为正式的公司章程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向工商部门办理备案登记。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 3、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西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投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5、保荐机构西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八日